

2025年淮安市病媒生物防制药物-灭蚊蝇药采购项目（补增）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ZSZX-竞磋-202508002）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淮安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淮安市病媒生物防制药物-灭蚊蝇药采购项目（补增）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淮安市基层爱国卫生工作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灭蚊蝇药（室外21%辛硫·高氯氟乳油1180kg）具体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年淮安市病媒生物防制药物-灭蚊蝇药采购项目（补增）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年淮安市病媒生物防制药物-灭蚊蝇药采购项目（补增）二次：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所有药品均需要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对应药品的农药登记证或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生产批准证。

2. 供应商提供参加磋商活动的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注册在职员工，并提供自2025年2月以来任意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第3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2）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

条规定)。

3.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具体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1.1项。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四) 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30 08:30到2025-09-05 17:30

获取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均须加盖公章）：①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见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②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③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④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4、售价：200元/份（人民币），售后不退。5、获取方式：在文件获取期限内将费用缴纳至支付宝（15895266158，转账需备注供应商简称和项目简称）进行购买磋商文件 上述资料完整（缺一不可）扫描在一个PDF文档中发送至邮箱3986976246@qq.com，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单位名称。注：如果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报名资料，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布期间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更正或修改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法通知到供应商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9 14:30

递交方式：线下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9 14:30

开标地点：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北京南路199号清江浦数字经济产业园1号楼西单元204开标室。

七、其他

受淮安市基层爱国卫生工作服务中心的委托，中晟全过程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就该单位2025年淮安市病媒生物防制药物-灭蚊蝇药采购项目（补增）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

项目概况：2025年淮安市病媒生物防制药物-灭蚊蝇药采购项目（补增）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晟全过程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北京南路199号清江浦

数字经济产业园1号楼西单元203室)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9月9日下午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 ZSZX-竞磋-202508002

(二)项目名称: 2025年淮安市病媒生物防制药物-灭蚊蝇药采购项目(补增)二次

(三)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

(四)预算金额: 人民币柒万元整(¥70000)

(五)最高限价: 人民币柒万元整(¥70000)

(六)采购需求: 灭蚊蝇药(室外21%辛硫·高氯氟乳油1180kg)具体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项目采购需求”。

(七)合同履行期限: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一次性提供货物,采购人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并经验收合格。(提供签收单)

(八)免费质保期: 质保二年,二年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包换。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争性磋商。

(十)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所有药品均需要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对应药品的农药登记证或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生产批准证。

2.供应商提供参加磋商活动的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注册在职员工,并提供自2025年2月以来任意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第3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2.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2)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3.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具体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1.1项。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四) 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公告媒体：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2、时间：2025年8月30日-2025年9月5日（工作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17：30）

3、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①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见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②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③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④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4、售价：200元/份（人民币），售后不退。

5、获取方式：在文件获取期限内将费用缴纳至支付宝（15895266158，转账需备注供应商简称和项目简称）进行购买磋商文件

上述资料完整（缺一不可）扫描在一个PDF文档中发送至邮箱3986976246@qq.com，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单位名称。

注：如果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报名资料，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布期间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更正或修改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法通知到供应商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一)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2025年9月9日下午14 时30分

(二) 地点：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北京南路199号清江浦数字经济产业园1号楼西单元204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第二日起五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淮安市基层爱国卫生工作服务中心

地址：淮安市和平路

联系人：尼丽帕尔 联系电话：15052640212

2、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中晟全过程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北京南路199号清江浦数字经济产业园1号楼西单元203室

联系人：孙蕾蕾 联系电话：1826281528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淮安市基层爱国卫生工作服务中心

地 址： 淮安市和平路

联 系 人： 尼丽帕尔

电 话： 1505264021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中晟全过程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北京南路199号清江浦数字经济产业园

1号楼西单元203室

联 系 人： 孙蕾蕾

电 话： 18262815282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蕾蕾（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 托人)	联系电话及邮 箱	报名时间

供应商（盖章）：